

报价承诺函

致象山县政务服务中心：

本公司承诺在国家政策允许的范围内给予投保方车辆保险费中的自主定价系数不超过0.9，本优惠均适用于所有车型。“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按《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条例》和中国银保监会的有关规定执行。

供应商（盖章）：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象山县支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或印章）： 

日期：2022年12月27日